

---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贵港市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  
—广西贵港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及道路工程 PPP 项目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GGZC2018-G3-15753-DHJT-（2）

采 购 单 位：贵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	3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参考） .....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0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贵港市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 —广西贵港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及道路工程 PPP 项目工程[采购项目编号： GGZC2018-G3-15753-DHJT-（2）]招标公告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贵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贵港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备案的政府采购计划（采购计划编号：F2018-15753）的批准，现对贵港市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广西贵港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及道路工程 PPP 项目工程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贵港市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广西贵港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及道路工程 PPP 项目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GGZC2018-G3-15753-DHJT-（2）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一）贵港市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广西贵港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及道路工程 PPP 项目工程；

采购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进展情况	总投资（亿元）	服务内容	建安费（亿元）
广西贵港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及道路工程 PPP 项目	共建设道路长 9450 米，其中：贵港市郁林路（迎宾大道-同济大道）长 6000 米，宽 42 米；贵港市迎宾大道（桂林路-城北大道），长 1050 米、宽 60 米；贵港市同济大道（江南大道-南环路），全长约 2400 米，宽 60 米。建设城市地下综合管廊 10226 米，其中：郁林路（平安路-同济大道）6750 米；迎宾大道（桂林路-城北大道）996 米；同济大道（江南大道-南环路）2480 米。	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 3 公里的围挡工作，正在进行围挡段的土方开挖施工。	16.2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设计优化咨询服务、合同咨询服务、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	16.00

服务质量：按照合同载明的要求，按时提交内容、范围、格式、深度和质量等要求符合国家及省、市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现行规范规定的成果文件。

（二）招标范围：协助甲方进行负责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评审工作（如有）；全过程参与设计优化并提出意见；对项目预算、工程款支付及竣工结算等进行初步审核并提出意见；参与现场签证工作、绩效分成。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招标文件以及项目合同进行技术和法律等方面的审查。

四、采购项目估算金额（人民币）：估算金额只是作为潜在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数额的一个大致了解，不作为报价下浮系数的依据。

采购项目名称	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万元）	合同咨询服务费（万元/年）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万元）	小计（万元）	合计（万元）
广西贵港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及道路工程 PPP 项目	531.00	15.00	356.13	902.13	902.13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桂政办发[2015]78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及《贵港市“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实施方案（试行）》。

####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本次采购服务，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同时具备以下资质中的任何一项：①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②工程监理综合资质；③市政公用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④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总负责人的资格条件：

项目总负责人须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专业符合以下专业之一：土建专业、安装专业、市政专业、水利专业、公路专业、电力专业、园林仿古专业。）、注册设计类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并同时具有高级职称和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2）同一项目的管理咨询企业与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企业、设计企业、施工企业以及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供应企业之间不得有控股、参股、隶属或其他管理等利益关系，也不能为同一法定代表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2019年1月29日至2019年2月2日，由潜在投标人自行登陆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网站名称：<http://ggggjy.gxgg.gov.cn:9005/>。按网站规定的流程下载招标文件。

#### 八、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1、帐号：2116710029200002777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贵城支行

2、帐号：45050175009300000011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城北支行

3、帐号：20455301040007744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江北支行

4、帐号：800097502589899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贵港分行

备注：投标保证金退还：投标人应在开标会上单独封装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银行印章、单位公章）一份到采购代理机构处，提供资料必须清晰，由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资料前往交易中心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

九、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上午 9 时 00 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贵港市港北区金城商业步行街与金田路交叉口东南 150 米水利大厦），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在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贵港市港北区金城商业步行街与金田路交叉口东南 150 米水利大厦）开标，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复印件（原件备查）；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复印件（原件备查），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

十一、联系事项：

1. 采购单位：贵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贵港市行政中心四楼

联系人及电话：蔡峰，0775-4567617。

2. 采购代理机构：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贵港市联邦国际第 1 幢 B 座 1606 号

项目联系人：陆兴淼

联系电话：0775-4569097

传真：0775-4569097

3. 监督部门：贵港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电话：0775-4555290。

十二、<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gxzfc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gz.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ggjy.gxgg.gov.cn/gxggzwb/>（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2019年1月28日

---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名称：贵港市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广西贵港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及道路工程 PPP 项目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GGZC2018-G3-15753-DHJT-（2）

三、服务内容：主要包含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设计优化咨询服务、合同咨询服务、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四个方面的管理及按时提交符合规定的成果文件。

（一）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负责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评审工作；对项目预算、工程款支付及竣工结算等进行初步审核，并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意见。项目管理咨询企业作为第三方监督角色，监督建设单位、工程总承包企业严格执行工程造价的限额体系（估算>概算>预算），按照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控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按照批准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控制施工图设计及预算。在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进行工程总承包招标，工程总承包价格不能突破估算；在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后进行工程总承包招标，工程总承包价格不能突破概算。经工程总承包招投标后，设计阶段的工程费用、勘察设计费不能突破对应的中标价。

（二）设计优化咨询服务：在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阶段，以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在不降低建设标准和质量的前提下对设计图纸提出优化意见，控制设计及施工阶段的投资。

1. 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的设计优化：通过对项目规模、建设标准、技术方案的确定，对各方案进行技术经济分析和比选，确定最佳方案。

2. 初步设计阶段的设计优化：根据项目类型，进行针对性的设计优化。例如，房建项目可从占地面积、土地利用、基础型式、建筑结构、建筑材料等方面比选设计优化方案；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可从选线、技术标准、路基换填、桥梁下部结构、建筑材料等方面比选设计优化方案。

3. 施工图设计阶段的设计优化：进行技术经济论证和设计优化。

（三）合同咨询服务：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招标文件以及项目合同进行技术和法律等方面的审查，合理分配各方风险，避免追加工程投资的风险完全由一方承担。

1. 协助甲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采购等招标工作，对招标文件和工程量清单出具书面咨询意见。

2. 参与合同谈判，对合同中有关工程合同价、付款、变更、风险分担、索赔等条款的合规性、合理性出具书面咨询意见。

3. 预判工程中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如涨价、设计变更、不可预见费等内容，并出具书面咨询意见。

4. 要求中标人提供甲方认可的法律咨询公司或律师事务所，并提供与法律咨询公司或律师事务所的聘用合同；合同咨询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提供发票向甲方请款。

（四）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施工过程中，对现场的各种签证进行见证，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等单位共同对签证工程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把控。加强对设计变更的控制，避免不

合理变更造成工程建设成本提高；监督施工方严格按规范开展工作。深入施工现场，跟踪设计的具体实施，并及时处理差异及变更等问题。在现场签证过程中，项目管理咨询企业与工程总承包企业、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等相关单位意见存在差异时，由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综合工程总承包企业、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等各参建方的意见，整理出完整意见方案，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决定最终采纳的意见。

按照《贵港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操作流程》（贵政办发〔2017〕24号）规定，在合同签约价内的设计变更由工程总承包企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监理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等单位共同负责审核。项目管理咨询企业重点审核是否符合合同、规范及定额等相关规定要求。

市委、市政府书面同意的设计变更，建设单位组织工程总承包企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监理等单位现场确认，并开会研究决定（工期、费用）；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审查技术方面的合理性。设计变更方案中涉及施工技术要求的，报行业主管部门审批；如有合同外新增项目尚未实施的，市财政局评审变更工程部分的预算；如有合同外新增项目正在实施或已完成实施的，市财政局不再评审变更工程部分的预算，直接进行结算审核。增加工程费用达相应比例的，项目管理咨询企业需在提交市政府大额投资项目管理委员会研究审议前，提供审查意见。项目管理咨询企业重点提供设计优化咨询意见、工程造价咨询意见、现场签证咨询意见。

四、服务期限：从签订委托咨询服务合同之日始至工程项目竣工结算止。

▲五、服务质量：按照合同载明的要求，按时提交内容、范围、格式、深度和质量等要求符合国家及省、市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现行规范规定的成果文件。

▲六、招标范围：

协助甲方进行负责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评审工作（如有）；全过程参与设计优化并提出意见；对项目预算、工程款支付及竣工结算等进行初步审核并提出意见；参与现场签证工作、绩效分成。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招标文件以及项目合同进行技术和法律等方面的审查。

七、服务费用：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用“基本费用+绩效分成”的付费方式，即服务费用=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合同咨询服务费用+绩效分成。基本费用包含合同咨询服务费用、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绩效分成为设计优化咨询服务费用。合同咨询、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统一通过项目建设管理费用列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参照附件 1 的工程造价咨询费用进行计费；设计优化咨询服务费用以绩效分成方式付费。合同咨询服务费用和绩效分成根据相关规定由合同约定为固定费。

1、基本费用〔贵港市“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实施方案（试行）〕

根据项目管理咨询企业介入阶段不同，服务内容略有不同，基本费用相应增减。

市发展改革委针对每个项目工程特点和服务需求，参照国家、自治区、行业标准及市场价格水平，提出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上控价格，并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中标的项目管理咨询企业。

（1）、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附件（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控制数费率表）中相应的收费标准计算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后，即

---

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中相应的收费标准计算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1-中标下浮系数）。

（2）、合同咨询服务费用每年固定15万元（不足1年按月计取），聘期与项目建设工期同步，本项费用不参与价格分的评审。

根据介入阶段的不同节点，除合同咨询服务费用外的其他基本费用相应按以下比例计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阶段100%；工程总承包招标与合同签订阶段85%；施工阶段70%。

（3）、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3〕88号）中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标准计算相应的造价咨询费用后，即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3〕88号）中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标准计算相应的造价咨询费用×（1-中标下浮系数）。

## 2、绩效分成

在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前，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或工程总承包企业（含社会资本方）通过提供设计优化、专业咨询、项目创新管理等服务，在不降低建设标准和质量前提下，工程竣工结算总价低于合同签约价的，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或工程总承包企业（含社会资本方）可参与结余资金的分成。

在《贵港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操作流程》原设定项目结余分成机制的基础上，减少建设单位分成比例，用于奖励项目管理咨询企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参与分成比例为项目结余资金的25%~35%（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中的项目管理咨询服务收费参考价）。工程总承包企业分成比例按《贵港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操作流程》规定继续执行。

八、本项目投标报价由投标人根据市场价格自行进行报价，下浮幅度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自行考虑。投标人对设定的费用下浮系数包括了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办公场地、管理费、税费和利润等费用以及政府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合同期内，下浮系数不再调整。

## 九、质量控制

1、乙方要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行为准则》、《造价工程师职业道德行为准则》，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81号）、《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关于修改《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办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126号）、《关于印发贵港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操作流程的通知》（贵政办发〔2017〕24号）、《关于印发完善和规范市本级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贵政办通〔2018〕7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贵港市“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实施方案（试行）》。

2、项目管理咨询企业严格遵循工程造价限额要求，以估算>概算>预算的原则进行控制。

## 十、其他要求

---

1、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应当自行完成自有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的业务，并在确保整个工程项目完整性的前提下，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建设单位同意，将其他咨询业务择优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对咨询业务进行分包的，应当在征得市发展改革委同意。

2、同一个项目的管理咨询企业与本项目的工程承包企业、设计企业、施工企业以及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供应企业之间不得有控股、参股、隶属或其他管理等利益关系，也不能用一法定代表人。

3、项目管理咨询企业不得与工程总承包企业（含社会资本方）签订合同，但可以协助建设单位与工程总承包企业（含社会资本方）签订合同并监督合同履行。

4、项目管理咨询的具体服务内容、范围、全责、违约赔偿等有双方在服务合同中约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应按合同约定积极开展工作，成立管理机构，按时提交符合规定的成果文件。

5、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应当具备项目管理咨询相适应的管理能力，建立与项目管理咨询相适应的项目团队，实施合同范围内工程造价咨询、优化设计咨询、合同咨询、现场签证管理咨询等范围工作、督促分包企业的咨询服务工作，全面履行项目咨询管理职责。

6、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应当按照项目管理咨询服务合同的约定，对工程造价咨询、优化设计咨询、合同咨询、现场签证管理咨询等负总责，分包企业应当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项目管理咨询企业负责，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和分包企业对发包工作承担连带责任。

7、市发展改革委或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定期对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的工作进行抽查，如发现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有违约或者失职等不当行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处理方法有：削弱服务基本费用、取消绩效分成、赔偿损失；如果项目管理咨询企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应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8、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参与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或施工图预算，其绩效考评参照市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对预算造价编制单位的规定执行。

9、除市委、市政府或建设单位提出设计变更的要求，难以预见的地质自然灾害、不可预知的地下溶洞、采空区或者障碍物、有毒气体等重大地质变化，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的追加工程投资外，工程结算审核结果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5%以上，相应扣减 10%工程造价咨询费；工程结算审核结果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15%，扣减 30%工程造价咨询费；工程结算审核结果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20%以上的，不再支付该部门的工程造价咨询费。

10、除市委、市政府或建设单位提出设计变更的要求，难以预见的地质自然灾害、不可预知的地下溶洞、采空区或者障碍物、有毒气体等重大地质变化，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的追加工程投资外，项目追加工程款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4%，将对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的工作进行抽查；项目追加工程款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8%及以上，市发展改革委或是财政局有权终止项目管理咨询合同，变更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如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在可研批复后介入项目，由于可研阶段出现错漏项而造成追加工程款则不追究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的责任。

#### ▲十一、服务采购方式及时间节点：

1、依法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择 1 家服务质量较优的项目管理咨询企业。

---

2、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阶段：拟采用 EPC 模式的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应在项目储备阶段中提出采用 EPC 模式建设的需求，并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初步设计文本中分析采用 EPC 模式实施的必要性及提出合理控制工程投资的措施。市发展改革委应该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阶段同步确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服务内容主要包含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设计优化咨询服务、合同咨询服务、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等四个方面的内容。

原则上我市 EPC 模式的项目要在初步设计完成后开展招投标工作。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后开展招投标的，原则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的深度要接近初步设计，并且要附有初步勘察报告，建设单位要及时说明情况，及时报告。

3、招标工程总承包企业与合同签订阶段：项目建设单位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阶段提出采用 EPC 模式建设的需求的，但是后续前期工作推进中提出采用 EPC 模式建设的，市发展改革委应在签订工程总承包企业工作（含社会资本方）之前确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服务内容主要包含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设计优化咨询服务、合同咨询服务、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等四个方面的内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4、施工阶段：根据目前我市已开工建设项目的实际需求，在项目开工后但未竣工前，也可引入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参与项目管理，根据实际需求确定服务内容及费用。原则上，对已完成工程量超出 60% 的项目，不再引入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参与项目管理。

十二、 本项目实行签订咨询服务采购合同。

十三、服务费用支付方式：签订合同时由业主与中标方协商。

十四、“▲”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要求。

附件 1:

## 项目管理咨询服务收费参考价

### 一、项目建设管理费用

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附件（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控制数费率表）中相应的收费标准计算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后，即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中相应的收费标准计算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1-中标下浮系数）。

项目建设管理费是指项目建设单位从项目筹建之日起至办理竣工财务决算之日止发生的管理性质的支出。包括：不在原单位发工资的工作人员工资及相关费用、办公费、办公场地租用费、差旅交通费、劳动保护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固定资产使用费、招募生产工人费、技术图书资料费(含软件)、业务招待费、施工现场津贴、竣工验收费和其他管理性质开支。合同咨询、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统一通过项目建设管理费用列支。即**项目建设管理费用=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合同咨询服务费用**。

项目建设管理费实行总额控制，分年度据实列支。总额控制数以项目审批部门批准的项目总投资(经批准的动态投资，不含项目建设管理费)扣除土地征用、迁移补偿等为取得或租用土地使用权而发生的费用为基数分档计算。具体计算方法见附件。

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控制数费率表			
单位：万元			
工程总概算	费率(%)	算 例	
		工程总概算	项目建设管理费
1000以下	2	1000	$1000 \times 2\% = 20$
1001—5000	1.5	5000	$20 + (5000 - 1000) \times 1.5\% = 80$
5001—10000	1.2	10000	$80 + (10000 - 5000) \times 1.2\% = 140$
10001—50000	1	50000	$140 + (50000 - 10000) \times 1\% = 540$
50001—100000	0.8	100000	$540 + (100000 - 50000) \times 0.8\% = 940$
100000以上	0.4	200000	$940 + (200000 - 100000) \times 0.4\% = 1340$

## 二、工程造价咨询费用

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3〕88号）中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计算相应的造价咨询费用后，即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3〕88号）中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标准计算相应的造价咨询费用×（1-中标下浮系数）。

序号	收费项目		计算基数	收费标准（‰）					
				500以下 （含500 万元）	501-1000 万元（含 1000万 元）	1001-5000 万元（含 5000万 元）	5001-1 亿元 （含1 亿元）	1亿 元以上	
1	概算编制		工程造价	2.00	1.50	1.00	0.70	0.50	
2	工程预 （结） 算、标底 编制	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造价	5.00	4.00	2.50	2.00	1.50	
		工料单价法计价	工程造价	4.00	3.00	2.00	1.70	1.30	
3	工程预算、标底审核		送审造价	4.00	3.00	2.00	1.50	1.20	
4	工程结算、标底 审核		基本费	送审造价	4.00	3.00	1.50	1.20	1.00
			效益费	核增 （减）造 价	5~8%				
5	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	14.40	10.80	7.20	6.00	4.80	
6	注册造价工程师技术咨询服务		人/小时	50-150元（为完成委托任务发生的差旅、交通费由委托方凭据另付）					

注：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实行差额累进计费方式。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是指工程造价咨询机构接受委托人委托，对建设项目从前期（立项、可行性研究）、实施（设计、施工）到竣工结算（决算）各阶段环节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监督和控制。

## 三、设计优化绩效分成

（一）在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提出并落实的设计优化，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按照约定比例参与项目结余资金分成（项目结余资金即为节约投资额，取 EPC 模式合同签约价与优化后工程竣工结算总价的差值）。

---

1. 项目结余资金为实际合同签约价 10%以内的，项目结余资金的 40%为工程总承包企业所得，**25% 为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所得**，其余 35%为建设单位（或 PPP 项目实施机构）所得（若为政府投资项目应返还财政，或者冲抵政府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2. 项目结余资金为实际合同签约价 10%-20%的，项目结余资金的 50%为工程总承包企业所得，**30% 为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所得**，其余 20%为建设单位（或 PPP 项目实施机构）所得（若为政府投资项目应返还财政，或者冲抵政府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3. 项目结余资金为实际合同签约价 20%以上的，项目结余资金的 60%为工程总承包企业所得，**35% 为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所得**，其余 5%为建设单位（或 PPP 项目实施机构）所得（若为政府投资项目应返还财政，或者冲抵政府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二）对市委、市政府书面形式同意的设计变更提出并落实的设计优化，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按照约定比例参与项目设计变更结余资金分成（设计变更结余资金即为节约投资额，取设计变更工程预算费用与设计变更工程优化后结算费用的差额。）

1. 设计变更结余资金为变更工程预算费用 10%以内的，项目结余资金的 **25% 为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所得**；其余 75%为建设单位（或PPP 项目实施机构）所得（若为政府投资项目应返还财政，或者冲抵政府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2. 设计变更结余资金为变更工程预算费用 10%-20%的，项目结余资金的 **30% 为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所得**，其余 70%为建设单位（或 PPP 项目实施机构）所得（若为政府投资项目应返还财政，或者冲抵政府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3. 设计变更结余资金为变更工程预算费用 20%以上的 **35% 为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所得**，其余 65%为建设单位（或 PPP 项目实施机构）所得（若为政府投资项目应返还财政，或者冲抵政府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p>采购项目名称：贵港市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广西贵港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及道路工程 PPP 项目工程</p> <p>采购项目编号：GGZC2018-G3-15753-DHJT-（2）</p>
2	<p>投标报价及费用：</p> <p>1、本项目投标报价方式：下浮系数报价方式；</p> <p>2、下浮系数报价不包含合同咨询服务费用、绩效分成费；</p> <p>3、有效报价范围：下浮系数<math>\geq</math>50%；</p> <p>4、投标人应结合自身因素进行竞争性报价，但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范围，否则报价无效，做无效投标处理。</p> <p>5、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p>6、招标代理服务费：</p> <p>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预算价<math>\times</math>（1-中标下浮系数）<math>\times</math>（1-已完成工程量比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价）<math>\times</math>（1-中标下浮系数）<math>\times</math>（1-已完成工程量比例）+每年的合同咨询服务费用〕为依据，按《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计取，方式为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p>
3	<p>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应按《公开招标公告》第十条规定交纳。</p>
4	<p>采购预算价：具体按实际采购的数量进行结算。</p>
5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p>
6	<p>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购买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p>
7	<p>投标文件组成：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单独成册）、商务文件（单独成册）、技术文件（单独成册）、投标报价文件（单独成册）】每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p>

8	<p>投标保证金：</p> <p>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p> <p>2、投标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电汇或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p> <p>3、从投标人基本帐户转出。收款人开户名称：</p> <p>3.1、帐 号：2116710029200002777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贵城支行</p> <p>3.2、帐 号：45050175009300000011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城北支行</p> <p>3.3、帐号：20455301040007744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江北支行</p> <p>3.4、帐号：800097502589899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贵港分行</p> <p>▲4、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银行转账方式从投标人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汇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5、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期后 60 天内保持有效。</p>
9	<p>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上午 9 时 00 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贵港市港北区金城商业步行街与金田路交叉口东南 150 米水利大厦），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p>
10	<p>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在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贵港市港北区金城商业步行街与金田路交叉口东南 150 米水利大厦）开标，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复印件（原件备查）；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复印件（原件备查），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p>
11	<p>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p>
12	<p>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结果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确定为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gxzfcp.gov.cn">http://www.gxzfcp.gov.cn</a>（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zfcg.ggcg.gov.cn/">http://zfcg.ggcg.gov.cn/</a>（贵港市政府采购网）、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网址：<a href="http://ggggjy.gxgg.gov.cn/gxggzbw/">http://ggggjy.gxgg.gov.cn/gxggzbw/</a>）。</p>

13	<p>交易保证金退还：</p> <p>1、投标保证金的退还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前往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p> <p>2、参加开标会时统一递交退付保证金材料（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p>3、投标保证金退还：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p> <p>4、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三个工作日内递交二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原件及一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复印件至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后方可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p>
14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15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6	<p>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应在签订合同之前按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向采购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并且中标方无违约行为发生的情况下，由中标方提出申请，采购方在 5 个工作日内返还。【备注：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17	服务费用支付方式：签订合同时由业主与中标方协商。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60 天
19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20	无现场踏勘：无。
21	<p>1. 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p>
22	技术文件采用“暗标”评审方式，投标人技术文件采用暗标形式进行编制及装订，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一、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采购人”是指：贵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购买招标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4.“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

7.“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系指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条款。

9.“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系指不带“▲”的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条款。

####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 （四）投标委托

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四部分）。

####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对咨询业务进行分包的，应当在征得市发展改革委同意。

#### （八）特别说明：

---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员工。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8.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九）质疑和投诉

### 1.质疑

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桂财采[2006]11号文）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 1.1 项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3 如不按规定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不予受理。

### 1.4 质疑书的要求

1.4.1 质疑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被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

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及理由；

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质疑人的签章及质疑时间；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如不按上述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 2.投诉

---

2.1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及向贵港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

##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义、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购买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不足15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3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报价文件：

-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2、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2）▲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营业执照为“三证合一”的除外）；（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3）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同时具备以下资质中的任何一项：①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②工程监理综合资质；③市政公用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④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4）▲项目总负责人须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专业符合以下专业之一：土建专业、安装专业、市政专业、水利专业、公路专业、电力专业、园林仿古专业。）、注册设计类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并同时具有高级职称和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复印件。（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5）▲①、投标人 2018 年 10 至 12 月份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②、投标人 2018 年 10 至 12 月份项目实施人员社保证明复印件（社保证明必须经投标人所在地的社保部门盖章确认，社保证明名单要与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人员名单相一致，依法不参与社保的人员，应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6）▲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以及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查询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

(7)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的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网页截图打印文件（必须提供，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8)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注：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3. 商务文件：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5)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6)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7)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如有请提供）；

(8) 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证明文件（注明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如有请提供）；

(12) 投标人情况介绍（如有请提供）；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如有请提供）；

(14) 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如有请提供）；

**注：1. 投标声明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3. 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4.技术文件【**技术文件采用“暗标”评审方式，投标人技术文件采用暗标形式进行编制及装订，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 (1) ▲服务响应表；（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2) ▲项目实施方案；（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3) ▲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请提供）；
-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特别说明：投标声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商务响应表、服务承诺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报价方式：下浮系数报价方式；

2、下浮系数报价不包含合同咨询服务费用、绩效分成费；

3、有效报价范围： $\geq 50\%$ ；

4、投标人应结合自身因素进行竞争性报价，但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范围，否则报价无效，做无效投标处理。

5、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预算价 $\times$ (1-中标下浮系数) $\times$ (1-已完成工程量比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价) $\times$ (1-中标下浮系数) $\times$ (1-已完成工程量比例)+每年的合同咨询服务费用)]为依据，按《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计取，方式为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

---

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中标决定并对该中标人已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前往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

3、参加开标会时统一递交退付保证金材料。（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10 的要求）

4、投标保证金退还：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5、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三个工作日内递交二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原件及一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复印件至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后方可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

6、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
-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各个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3.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

4.投标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

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5.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否则投标无

效，投标人应写全称。

6.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

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单独成册）、商务文件（单独成册）、技术文件（单独成册）、投标报价文件（单独成册）等，含正、副本，应尽量将全部投标文件一并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中】一起密封封装。同时在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或密封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密封以投标文件袋（信封）无明显缝隙露出袋（信封）内文件且封贴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

2. 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投标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应确认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情况，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或密封、标记不合格等风险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代理机构在接收投标文件时只负责检查包装是否完好，不负责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情况。投标文件的密封性检查由投标人或投标人代表负责检查，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5. 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没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可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服务质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其他等实质性条件，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招标文件中标注“▲”或标明“必须”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及要求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3)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发生负偏离达 2 项（含）以上的；
- (4)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下浮系数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系数报价的；
- (2) 投标人的报价不在有效报价范围内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 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项目实施人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6.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 四、开标

##### (一) 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复印件（原件备查）；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复印件（原件备查），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以开标。

#####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

2.开标时，由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3.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五、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标

#####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2 人和评审专家 5 人组成。评标专家技术类 2 人、经济类 3 人；采购人代表技术类 2 人、经济类 0 人。[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含五人）单数组成，且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三）评标程序

### 1、资格审查

### 2、形式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 3、符合性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对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要求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综合比较与评价的结果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标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七、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二）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gxzfc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gc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ggjy.gxgg.gov.cn/gxggzbw/>（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八、签订合同

####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排名选定的投标人。

#### （二）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将全部投标保证金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

(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由高到低选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九、其他事项

无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 综合评分法

####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2 人和评审专家 5 人组成。评标专家技术类 2 人、经济类 3 人；采购人代表技术类 2 人、经济类 0 人。[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含五人）单数组成，且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商务、技术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因素	分值
1、报价	10 分
2、商务	50 分
3、技术（暗标）	40 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五)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投标报价给予 6%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6%）；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 2%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报价。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以认定）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以认定）

(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二、评定方法

-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 (二) 投标下浮系数报价不在有效报价范围内的投标人不进入评分。
- (三)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主要内容	分值	评分办法
1	商务	50分	
(1)	企业实力	6分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得2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加2分，已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上备案的加2分（须提供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通过截图），最多得6分。
(2)	企业技术负责人	3分	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得1.5分，同时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加1.5分，最多得3分。
(3)	企业业绩	5分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投资额10亿元以上的PPP项目或EPC项目的工程监理或工程造价或工程设计的得5分。
(4)	项目总负责人	8分	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土建）得2分，同时具有一级建造师（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加2分，同时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加2分，同时具有项目管理从业人员资格证、高级职称和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加1分，同时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资格的加1分。最多得8分。
(5)	人员配置	28分	<p>1、土建专业负责人： 要求具备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房建、市政）得2分，同时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土建）加2分，同时具有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加2分，本项最多得6分。</p> <p>2、安装专业负责人： 要求具备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机电安装、水利水电）得2分，同时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安装）加2分，同时具有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加2分，本项最多得6分。</p> <p>3、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要求具备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房建）得2分，同时具有全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加2分，同时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加2分，本项目最多得6分。</p> <p>4、建筑安全专业工程师： 要求具备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建筑施工安全）得2分；同时具备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房建）加2分；同时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加2分，本项最多得6分。</p> <p>5、结构工程师： 配备2名全国注册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得2分，本项最多得2分。</p> <p>6、建筑师 配备2名全国注册一级注册建筑师得2分，本项最多得2分。</p> <p>（注：以上所有人员不得重复计分，人员注册证书必须在本单位注册且在有效期内，须附中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等网页查询截图，否则不予计分。）</p>
2	技术	40分	

(1)	项目服务方案、对本项目的认识、理解	10分	<p>根据各投标人项目服务方案中对本项目的认识和理解程度、项目服务方案中对本项目的认识和理解阐述的全面程度、清晰程度进行横向比较和着重解决的技术问题、衔接问题、提出建议是否合理可行等方面内容分为“一档、二档、三档”。各评委按照分档技术标准先定档后打分。</p> <p>一档（0~3分）：工作服务方案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的工作需要。</p> <p>二档（3.1~6分）：工作服务方案良好，较好满足本项目的工作需要。</p> <p>三档（6.1~10分）：工作服务方案优秀，充分满足本项目的工作需要。</p>
(2)	质量保证措施	10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控制方案是否措施得当、有力、可行等方面内容分为“一档、二档、三档”。各评委按照分档技术标准先定档后打分。</p> <p>一档（0~3分）：审核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的审核工作需要。</p> <p>二档（3.1~6分）：审核质量保证措施良好，较好满足本项目的审核工作需要。</p> <p>三档（6.1~10分）：审核质量保证措施优秀，充分满足本项目的审核工作需要。</p>
(3)	审核时间控制措施	10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的项目进度控制方案是否措施得当、有力、可行等方面内容分为“一档、二档、三档”。各评委按照分档技术标准先定档后打分。</p> <p>一档（0~3分）：审核时间控制措施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的审核工作需要。</p> <p>二档（3.1~6分）：审核时间控制措施良好，较好满足本项目的审核工作需要。</p> <p>三档（6.1~10分）：审核时间控制措施优秀，充分满足本项目的审核工作需要。</p>
(4)	服务承诺方案	10分	<p>根据投标人的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响应时间、类似项目档案整理情况等方面内容分为“一档、二档、三档”。各评委按照分档技术标准先定档后打分。</p> <p>一档（0~3分）：服务承诺方案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的审核工作需要。</p> <p>二档（3.1~6分）：服务承诺方案良好，较好满足本项目的审核工作需要。</p> <p>三档（6.1~10分）：服务承诺方案优秀，充分满足本项目的审核工作需要。</p>
3	报价	10分	
(1)	报价得分	10分	<p>本项目采用下浮系数报价，下浮系数<math>\geq 50\%</math>，不在有效范围内的报价做无效处理。</p> $\text{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 = \frac{(1 - \text{有效投标人中最高下浮系数})}{(1 - \text{某有效投标人下浮系数})} \times 10$
4	总得分 = 1 + 2 + 3		

以上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等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定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注：如招标文件存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当事人行为规则》下列的情形，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在招标文件中列入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条款；不得为迎合招标人列入单一品牌的规格技术标准及其他有违公平竞争的条款；不得以不合理的注册资本金、业绩及资格条件等条款对潜在投标人实行歧视或差别待遇。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参考）

（合同编号：            ）

甲方（招标人）：

乙方（中标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 1、合同内容

乙方协助甲方进行负责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评审工作（如有）；全过程参与设计优化并提出意见；对项目预算、工程款支付及竣工结算等进行初步审核并提出意见；参与现场签证工作、绩效分成。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招标文件以及项目合同进行技术和法律等方面的审查。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编制服务工作。

### 2、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期限为从 201 年 月 日起至 201 年 月 日止。

### 3、质量控制

3.1 乙方要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行为准则》、《造价工程师职业道德行为准则》，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 81 号）、《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 号）、关于修改《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办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 126 号）、《关于印发贵港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操作流程的通知》（贵政办发[2017]24 号）、《关于印发完善和规范市本级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贵政办通[2018]70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贵港市“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实施方案（试行）》。

3.2 项目管理咨询企业严格遵循工程造价限额要求，以估算>概算>预算的原则进行控制。

### 4、服务费计算：

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用“基本费用+绩效分成”的付费方式，即服务费=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合同咨询服务费+绩效分成。基本费用包含合同咨询服务费、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绩效分成为设计优化咨询服务费用。合同咨询、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统一通过项目建设管理费用列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参照附件 1 的工程造价咨询费用进行计费；设计优化咨询服务费以绩效分成方式付费。合同咨询服务费和绩效分成根据相关规定由合同约定为固定费。

#### 4.1 基本费用

根据项目管理咨询企业介入阶段不同，服务内容略有不通，基本费用相应增减。市发展改革委针对每个项目工程特点和服务需求，参照国家、自治区、行业标准及市场价格税票，提出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

4.1.1、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附件（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控制数费率表）中相应的收费标准计算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后，即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中相应的收费标准计算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1-中标下浮系数）。

4.1.2、合同咨询服务费用每年固定15万元（不足1年按月计取），聘期与项目建设工期同步，本项费用不参与价格分的评审。

根据介入阶段的不同节点，除合同咨询服务费用外的其他基本费用相应按以下比例计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阶段100%；工程总承包招标与合同签订阶段85%；施工阶段70%。

4.1.3、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3〕88号）中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标准计算相应的造价咨询费用后，即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3〕88号）中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标准计算相应的造价咨询费用×（1-中标下浮系数）。

#### 4.2 绩效分成

在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前，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或工程总承包企业（含社会资本方）通过提供设计优化、专业咨询、项目创新管理等服务，在不降低建设标准和质量的前提下，工程竣工结算总价低于合同签约价的，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或工程总承包企业（含社会资本方）可参与结余资金的分成。

在《贵港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操作流程》原设定项目结余分成机制的基础上，减少建设单位分成比例，用于奖励项目管理咨询企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参与分成比例为项目结余资金的25%~35%（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中的项目管理咨询服务收费参考价）。工程总承包分成比例按《贵港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操作流程》规定继续执行。

4.3 服务费：\_\_\_\_\_

#### 5、其他要求

5.1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遵守《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行为准则》和《造价工程师职业道德行为准则》，对甲方的有关业务规定作出实质性承诺。

5.2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真实地提供其机构的相关资质证书和专业人员的资格证书。

5.3 乙方不得擅自将协作项目转包给第三方。

5.4.1 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应当自行完成自有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的业务，并在确保整个工程项目完整性的前提下，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建设单位同意，将其他咨询业务择优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对咨询业务进行分包的，应当征得市发展改革委同意。

---

5.4.2 同一项目的管理咨询企业与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企业、设计企业、施工企业以及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供应企业之间不得有控股、参股、隶属或其他管理等利益关系，也不能为同一法定代表人。

5.4.3 项目管理咨询企业不得与工程总承包企业（含社会资本方）签订合同，但可以协助建设单位与工程总承包企业（含社会资本方）签订合同并监督合同履行。

5.4.4 项目管理咨询的具体服务内容、范围、权责、违约赔偿等由双方在服务合同中约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应按合同约定积极开展工作，成立管理机构，按时提交符合规定的成果文件。

5.4.5 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应当具备项目管理咨询相适应的管理能力，建立与项目管理咨询相适应的项目团队，实施合同范围内工程造价咨询、优化设计咨询、合同咨询、现场签证管理咨询等服务工作，督促分包企业的咨询服务工作，全面履行项目咨询管理职责。

5.4.6 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应当按照项目管理咨询服务合同的约定，对工程造价咨询、优化设计咨询、合同咨询、现场签证管理咨询等负总责，分包企业应当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项目管理咨询企业负责；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和分包企业对发包工作承担连带责任。

5.4.7 市发展改革委或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定期对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的工作进行抽查，如发现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有违约或者失职等不当行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处理方法主要有：削减服务基本费用、取消绩效分成、赔偿损失；如果项目管理咨询企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应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5.4.8 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参与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或施工图预算，其绩效考评参照市政府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对预算造价编制单位的规定执行。

5.4.9 除市委、市政府或建设单位提出设计变更要求，难以预见的地质自然灾害、不可预知的地下溶洞、采空区或者障碍物、有毒气体等重大地质变化，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的追加工程投资外，工程结算审核结果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5%以上，相应扣减 10%工程造价咨询费；工程结算审核结果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10%，相应扣减 20%工程造价咨询费；工程结算审核结果超出实际合同签约的 15%，扣减 30%工程造价咨询费；工程结算审核结果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20%以上的，不再支付该部分的工程造价咨询费。

5.4.10 除市委、市政府或建设单位提出设计变更要求，难以预见的地质自然灾害、不可预知的地下溶洞、采空区或者障碍物、有毒气体等重大地质变化，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的追加工程投资外，项目追加工程款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4%，将对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的工作进行抽查；项目追加工程款超出实际合同签约价的 8%及以上，市发展改革委或市财政局有权终止项目管理咨询合同，变更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如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在可研批复后介入项目，由于可研阶段出现错漏项而造成追加工程款则不追究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的责任。

5.4.11 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提出优化方案时，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等相关单位尽可能协调达成一致，当意见不能达成一致时，不同意见方应分别提出各自优化方案及理由。建设单位对优化方案与原设计方案进行比选，并给出倾向性意见，再报行业主管部门或有权审批部门审定，确保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的意见得到充分表达。

---

5.4.12 市发展改革委应及时组织住建、财政等相关部门核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提交的设计优化方案节约额，按时向项目管理咨询企业支付服务费用。工程总承包企业或政府部门的原因造成项目管理咨询实际工期延误的，可适当补偿项目管理咨询企业，可按(原基本服务费/原服务天数)×延长天数计取，实际以最后采购商谈签订合同的补偿方案为准。

5.5 中标方应在签订合同之前按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向采购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并且中标方无违约行为发生的情况下，由中标方提出申请，采购方在5个工作日内返还。

6、服务费用支付方式：签订合同时由业主与中标方协商。

## 7、违约责任

7.1 甲方违约，造成乙方损失的，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赔偿损失。

7.2 乙方委派的专业技术人员必须与投标时承诺的人员一致(增加不限，但不增加服务报酬)，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投标时承诺的技术负责人和服务人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3 乙方如被没收履约保证金，必须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补足，否则将被视为自动终止合同。

## 8、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8.1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8.2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9、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贵港市。

## 10、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到 年 月 日前有效。

10.2 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报贵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后方可执行。

10.3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在 \_\_\_\_日前通知对方，因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10.4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中标通知书
- (2) 委托协议书
- (3) 甲、乙双方商定经贵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后的补充协议
- (4)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答疑、补充通知



---

##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承接项目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承接项目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的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 之 前 不 得 启 封

年 月 日

---

## 二、投标文件格式

### (一) 封面及目录格式

#### 1、投标文件（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2、投标文件（报价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报价文件）目录

- (1) 投标函 ..... (页码)
- (2) 开标一览表..... (页码)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页码)

---

3、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 2、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目录格式：

###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页码）
- (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营业执照为“三证合一”的除外）……………（页码）
- (3) 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同时具备以下资质中的任何一项：①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②工程监理综合资质；③市政公用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④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必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页码）
- (4) ▲项目总负责人简历表[附项目总负责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设计类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证书复印件，并同时具有高级职称和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复印件。]（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页码）
- (5) ▲①、投标人 2018 年 10 至 12 月份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②、投标人 2018 年 10 至 12 月份实施人员社保证明复印件（社保证明必须经投标人所在地的社保部门盖章确认，社保证明名单要与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人员名单相一致，依法不参与社保的人员，应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页码）
- (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以及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查询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页码）
- (7)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的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网页截图打印文件……………（页码）
- (8)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页码）

---

5、投标文件（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 投 标 文 件

（商务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6、投标文件（商务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 (页码)
- (2) ▲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 (页码)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  
    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页码)
-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页码)
- (5) ▲商务响应表..... (页码)
- (6)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  
..... (页码)
- (7)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  
    价）..... (页码)
- (8) 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 (页码)
- (9)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页码)
- (10)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页码)
- (11) 投标人情况介绍..... (页码)
-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页码)
- (1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页码)
-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页码)

报价文件格式:

1、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根据贵方为 \_\_\_\_\_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_\_\_\_\_)的招标公告, 签字代表 (全名) \_\_\_\_\_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单独成册)、商务文件(单独成册)、技术文件(单独成册)、投标报价文件(单独成册)】正本一份, 副本 \_\_\_\_\_ 份。我方的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报价是: 下浮系数报价方式, 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下浮幅度值报价为 \_\_\_\_\_ % (下浮值)。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 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2、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号	服务名称	下浮系数(%)	备注
1	现场签证管理咨询服务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下浮系数: %			
合同咨询服务费用:合同咨询服务费用每年固定 15 万元(不足 1 年按月计取),聘期与项目建工期同步,本项费用不参与价格分的评审。			
服务期限: 从签订委托咨询服务合同之日始至工程项目竣工结算止。			

注:

1、下浮系数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包含项目服务、技术、交通、编制成果文件、税金等一切费用。

3、此表请单独装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
- 2、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营业执照为“三证合一”的除外）
- 3、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同时具备以下资质中的任何一项：①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②工程监理综合资质；③市政公用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④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4、项目总负责人简历表[附项目总负责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设计类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证书复印件，并同时具有高级职称和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复印件。

## 项目总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年限				
职称证书号		注册证书号				
主要工作经历						
已完成的工程情况						
建设单位	采购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面积、层数等)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在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

【备注：附项目总负责人的注册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毕业证书等以及按资格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6、①、投标人 2018 年 10 至 12 月份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②、投标人 2018 年 10 至 12 月份项目实施人员社保证明复印件（社保证明必须经投标人所在地的社保部门盖章确认，社保证明名单要与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人员名单相一致，依法不参与社保的人员，应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

6、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以及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查询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

7、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的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网页截图打印文件；

8、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商务文件格式: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 \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  
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  
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  
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2、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

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所在部门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 被授权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

---

####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 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拟在本项目任职

【附项目实施人员的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等相关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

5、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注：标人应将对应的商务要求逐条列出并按上述要求如实填写，否则将视为未提供商务响应表，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

6、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

7、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采购人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 及 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 报告	用户 评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

8、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

9、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0、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1、投标人情况介绍；

---

12、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

说明：《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同时需提供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如2011年财务报表、社保证明材料等，投标人非生产厂家时还需提供生产厂家符合上述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

- 
- 13、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 技术文件格式：

一、技术文件采用暗标编制及装订，具体要求如下：

技术标书封面参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封面模板制作，投标人不得使用其他模板制作，否则做投标无效处理。

技术标书不得出现任何有关投标单位的资料及可以识别的记号。

(一) 技术文件中纳入“暗标”部分的内容：

- (1) 服务响应表；
- (2) 项目实施方案；
- (3) 服务承诺书；
- (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二) 暗标的编制和装订要求

1. 打印纸张要求：A4 复印件。

2. 打印颜色要求：黑色字体。

3. 技术文件正本及副本封皮（包括封面、封底）设置及盖章要求：参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模板，在相应要求在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密封后递交。投标人不得在封面、封底上做任何标记，也不得加套其他封皮。必须使用蓝色皮纹纸制作封面及封底。

4. 排版要求：应使用 WORD 文件形式；A4 白色复印纸（70g）；宋体字体；所有（含目录、标题等）均使用小四号字；行距固定值 22 磅；页边距（上 2.5 厘米,其余为 2.0 厘米）；除图表外，不允许使用彩色打印；不允许出现页眉，页脚只准出现页码，采用阿拉伯数字格式，设在页脚对中位置，页码应当连续，不得分章或节单独编码；投标文件装订必须左侧装订，采用双面打印。

5. 图表大小、字体、装订位置要求：按技术文件制作说明要求。

6. 所有“技术暗标”必须合并装订成一册，所有文件左侧装订，装订方式应牢固、美观，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均应采用胶装方式装订。

7. 编写软件及版本要求：Microsoft Word97-2003。

8. 任何情况下，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

9. 技术标（暗标）的外层包封不得出现投标单位的任何信息，除在接缝处盖密封章外，完全留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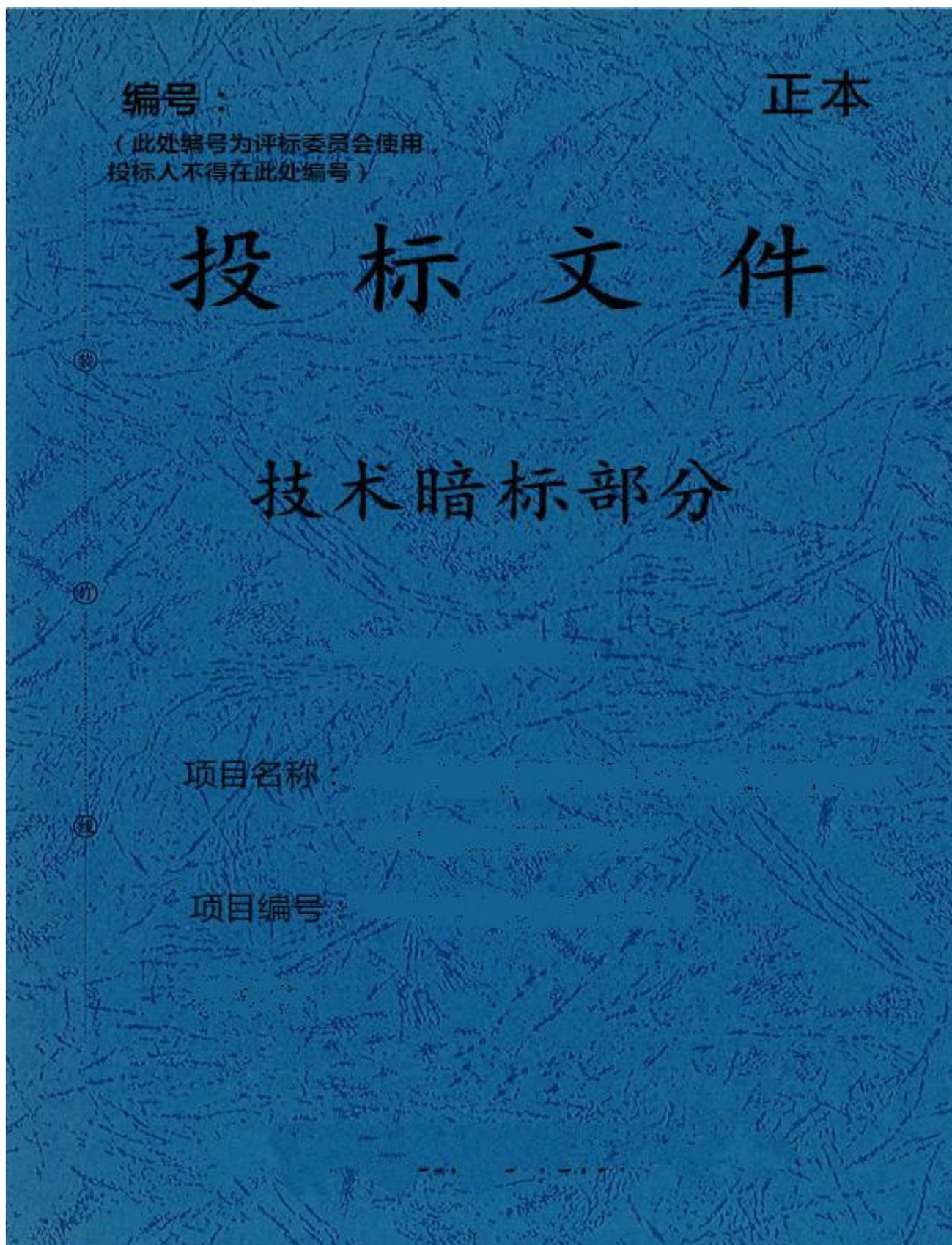
10. 技术文件封面不用标注任何标记，全部留空。

11. 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12. 技术标封面、封底模板详见附件。

附件：技术标封面、封底模板

1、技术标正本封面模板



## 2、技术标副本封面模板

编号：

(此处编号为评标委员会使用，  
投标人不得在此处编号)

副本

# 投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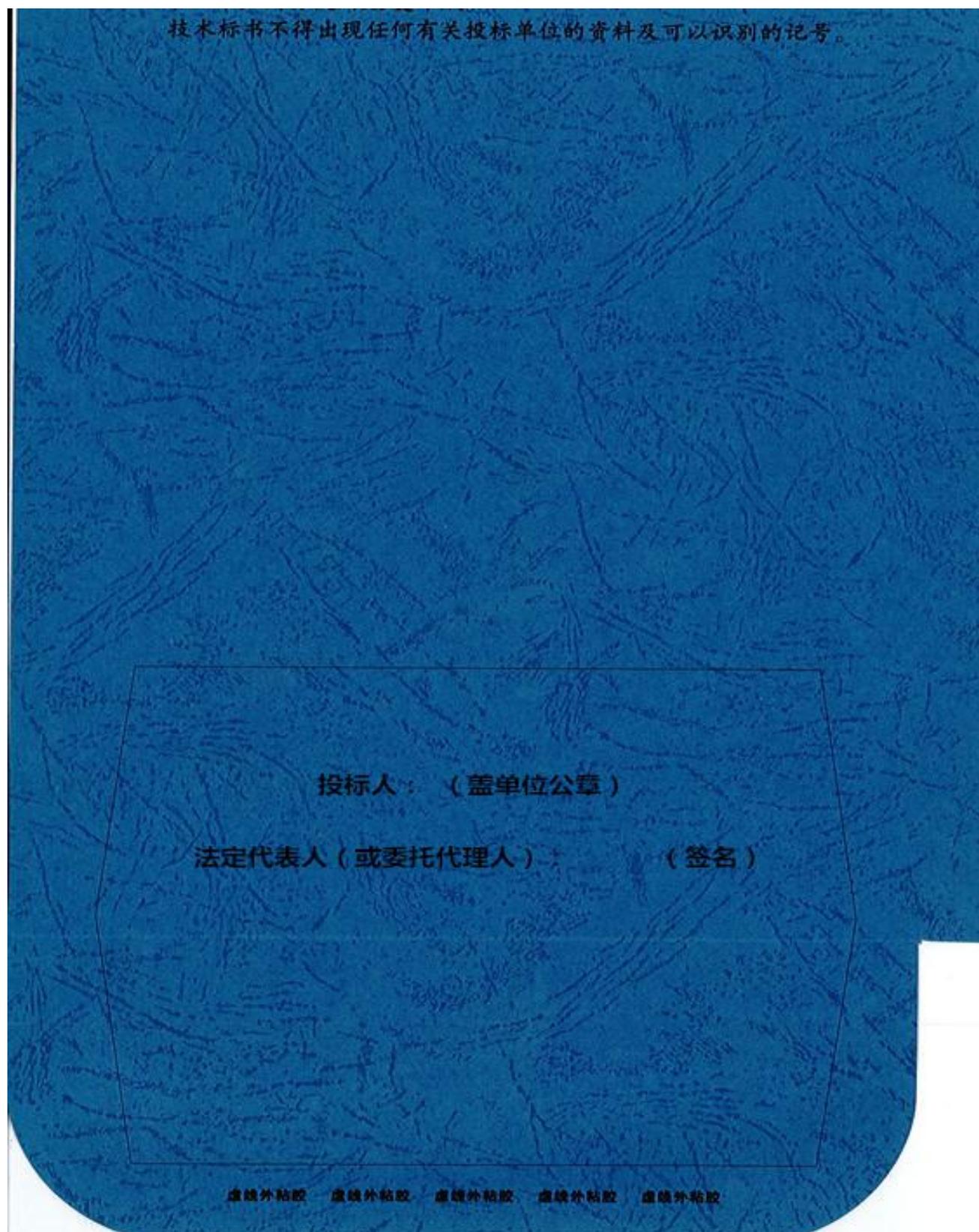
## 技术暗标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3、技术标正本及副本封底模板



---

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目录

- (1) ▲服务响应表 ..... (页码)
- (2) ▲项目实施方案 ..... (页码)
- (3) ▲服务承诺书 ..... (页码)
- (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页码)
-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页码)

---

1、服务响应表；

**服务响应表(格式)**

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服务内容及要求			
...			

2、项目实施方案；

要求：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已有经验的基础上，进行认真的综合研究，制定出较为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以确保方案符合招标人的实际情况和具有可操作性。

3、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

4、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